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21 日

會議名稱：文藻外語大學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二）下午 1 點 30 分

開會地點：至善樓十二樓 Z1205 會議室

主 席：陳教務長國泰

出 席 者

當然代表：學務處程學務長敬閏

研發處施處長忠賢

總務處潘總務長存真

國際暨兩岸合作處林處長潔

進修部陳主任立言

英語暨國際學院謝院長健雄

歐亞語文學院張院長守慧

文教創意產業學院高院長明瑞

全人教育學院蔡院長介裕

英語暨國際學院英文系翁主任一珍、翻譯系黃主任翠玲、國際企業管理系王主任立勳、國際事務系林主任建宏、英語教學中心何主任佳蕙

歐亞語文學院法國語文系陳主任郁君、德國語文系張主任嘉斌、西班牙語文系劉主任碧交、日本語文系林主任淑丹、東南亞語言教學中心張主任守慧

文教創意產業學院外語教學系藍主任美華、應用華語文系向主任麗頻、傳播藝術系林主任悅棋、數位內容應用與管理系楊主任雄彬、師資培育中心白主任雲霞

全人教育學院通識教育中心林主任耀堂、吳甦樂教育中心張主任淑芬、體育教學中心張主任弘文

教師代表：英語暨國際學院國際事務系陳玉珍老師

歐亞語文學院法國語文系黃彬茹老師

文教創意產業學院傳播藝術系黃子芳老師

全人教育學院通識教育中心陳靜珮老師

學生代表：XJ4A 蔡名揚、UC3B 朱亭儒、複譯所一 A 王信詒

列席者：林副教務長耀堂、課務組謝組長湘汝、註冊組黃組長芬蘭、進修部教務組蕭組長淳方

議 程

壹、會前禱			
貳、主席報告			
參、業務報告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請新增數位系、外教系於歐亞語文學院(法文、西文、德文、日文)新設「數位內容模組」、「外語教學模組」。	文教創意產業學院	p.4
提案二	提請修訂歐亞語文學院(法文、西文、德文、日文)日四技「國際商務」、「數位傳播」跨領域模組課程。	英語暨國際學院、文教創意產業學院	p.5
提案三	提請審議修訂五專部「雙外語跨領域國際專業人才培育專班」科目學分表。	英語暨國際學院、文教創意產業學院	p.5
提案四	提請審議修訂「外語文化觀光產業學分學程」、「商管學分學程」、「華語文教學學分學程」,另新增「國際事務」學分學程。	英語暨國際學院、文教創意產業學院	p.7
提案五	提請修訂數位系、外教系及應華系共同規劃開課之「語言教學與數位教材製作學分學程」。	文教創意產業學院	p.8
提案六	提請審議應華系與傳藝系開設之「新聞與公共關係學分學程」事宜。	文教創意產業學院	p.8
提案七	提請審議文藻外語大學「服務領導學分學程」實施要點修訂案。	全人教育學院	p.9
伍、臨時提案			
陸、散會			

壹、主席報告

一、帶禱。

二、本學期校課程委員會議重點主題之一為落實雙外語+就業專業的外語多元特色發展課程，故整合歐亞語文學院之跨領域模組課程與現有的學分學程。

(一)歐亞語文學院目前所規劃的模組課程（學分學程）有六大學分學程，今新增「數位內容」及「外語教學」二模組，目前共有八大學分學程，如下：

英文系－「外語文化觀光導覽」學分學程

國事系－「國際事務」學分學程

國企系－「國際商管」學分學程

翻譯系－「翻譯與國際會展管理」學分學程

數位系－「數位內容」學分學程

傳藝系－「數位傳播」學分學程

外教系－「外語教學」學分學程

應華系－「華語文教」學分學程

(二)歐亞語文學院之八大學分學程各科目名稱與各系所規劃的學分學程科目名稱及學分數，修訂為一致，同學畢業即可取得一學分學程證書。

(三)五專菁英班模組課程，菁英班同學單一科目選修有 15 人即可單獨一班，不足人數者與歐亞八大學分學程併班上課，所以菁英班專四、專五目前的模組科目也需與歐亞八大學分學程一樣。

(四)修訂 99 年入學後日五專菁英班第六、七年級模組科目。

(五)歐亞語文學院模組及科目學分表修訂時程：

103 年 11 月 11 日	六大模組改八大模組
103 年 11 月 17 日	提供歐亞語文學院八大模組名稱及科目／英文系菁英班模組課程
103 年 12 月 16 日	第二次校課委會議審議歐亞學院各系科目學分表／英文系菁英班科目學分表
103 年 12 月 28 日	更新網頁歐亞語文學院科目學分表／英文系菁英班科目學分表
104 年 2 月 24 日	註冊組提供學分學程申請表
104 年 3 月 13 日	歐亞語文學院各系送回學程申請表
104 年 3 月 18 日	提供各學分學程申請人數表給各系及課務組／英文系提供模組選修人數給課務組
104 年 4 月初	需要增聘師資者提校教評審議

林建宏主任：在日四技歐亞語文學院內增加非語文系學分學程，對非語文系來說，也就是必須增加師資才有辦法支援，不知是否有這方面的配套措施？

教務長：明年(104)3月調查各學分學程修習人數後，提供給 8 大學分學程的開課單位，做為增聘師資的參考。舉例來說，欲修習國際商管學分學程的學生達 100 人，開課單位預計開設 2 班，開課單位即可著手進行聘任專任/兼任/專案師資的程序。

翁一珍主任：日五專菁英班學生若選課人數不足，是否就併入日四技上課？這樣一來，是否保證日五專菁英班學生一定可以選到課呢？

教務長：日五專菁英模組課程建議 15 人以上仍單獨開班，15 人以下則併入其他學制上課。目前的做法，這 3 個區塊(學分學程、日四技、日五專)選課人數若可以單獨開班就維持獨立開班，人數不足時才與其他學制合併。

林建宏主任：從剛才的簡報中發現日五專菁英班並無國際事務模組，不知將來是否會加上去？

教務長：這必須由英文系同意新增加模組。如同歐亞語文學院由 6 大模組新增為 8 大模組，也必須經由歐亞語文學院同意，今天我們只是先幫他們整理好 8 大模組的課程，之後回到系上討論是否同意以這樣的模式放入日四技科目學分表。另外補充一點，今年日五專菁英班 5 年級畢業後留校同學約 10 多名，他們 6 年級時即開始第 2 階段的模組課程，因此麻煩英文系必須公告五專菁英班直升的機制，最晚必須於開學時遴選，之後再調查模組意願，因為這也關係系上聘任師資的問題。

貳、業務報告

一、追蹤事項：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的校課委會中提及教學綱要雙語化，其中需要協助英文課程綱要校稿的有德文系、西文系、日文系、應華系及吳甦樂教育中心，此部份已請思源翻譯社協助完成，也已將翻譯好的資料請各單位填入校務資訊系統內。另外，當時也請其他不需協助校稿者，配合於 7 月 15 日前將自行備妥的資料填入校務資訊系統內，但目前仍有些單位未完成。

二、本學期開設專業服務課程經加退選後課程成班的系所為：英文系、西文系、外教系、國事系、傳藝系、翻譯系，請尚未開成班的系所協助規劃於下學期再開設專業服務學習課程。

三、103 學年度第二學期排課時段規劃如下：

- (一) 103 年 11 月 7 日給教學單位電子檔預排下學期課程
- (二) 103 年 12 月 5 日各系回傳資料至課務組
- (三) 103 年 12 月 15 日選課資料覆核
- (四) 103 年 12 月 22 日選課資料公告
- (五) 104 年 1 月 5 日開始選課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文教創意產業學院

案由：提請新增數位系、外教系於歐亞語文學院(法文、西文、德文、日文)新設「數位內容模組」、「外語教學模組」。

說明：

- 一、數位內容產業為國家發展重要產業之一，數位系以發展「數位內容」為系目標，培育歐亞語文學院學生具備數位內容專業知能，以符合學生第二專業的能力。(經數位系課程委員會及系務會議(103.9.25)，院課程委員會(103.10.1)、院務會議(103.10.8)通過)。

二、在臺灣邁向國際化之際，對於英語及其他外語人才之需求甚殷，有效培育優秀外語人才實為當務之急；為提升台灣整體外語能力，實須有效提升台灣整體外語教學品質，培訓更多優秀外語教學人才投入基礎語言教學，輔以專業外語課程設計，才能因應培育優秀的外語教學人才之需求。「外語教學模組」課程擬培育歐亞語文學院學生具備外語教學專業知能，提昇學生第二專業能力，以增進歐亞語文學院各科系畢業生職場競爭力。(經外語教學系課程委員會(103.9.29)、系所務會議通過(103.9.30)，院課程委員會會議(103.10.1)、院務會議(103.10.8)通過)。

三、本提案通過適用於 102 學年度(含)之後入學之學生，二模組科目如附件 1(略)。

決議：照案通過，二模組科目如[附件 1\(p.10\)](#)。

提案二 提案單位：英語暨國際學院、文教創意產業學院

案由：提請修訂歐亞語文學院(法文、西文、德文、日文)日四技「國際商務」、「數位傳播」跨領域模組課程。

說明：

一、國企管系為整合學分學程名稱與模組名稱一致，讓歐亞語文學院同學修畢模組課程同時亦可同時取得學分學程證明書，擬修改「國際商務模組」名稱為「國際商管模組」及此模組之課程規劃，修改後如附件 2-1(略)(已通過國企管系暨國交所 103(1)第 1 次系所課程規畫小組會議(103.09.24)及國企管系暨國交所 103(1)第 2 次系所務會議(103.09.24)、院課程委員會(103.10.01)及院務會議(103.10.08)審議通過)。

二、「數位傳播模組」原是由數位系及傳藝系共同開設，因數位系已新增「數位內容模組」，故傳藝系調整「數位傳播模組」之課程，如附件 2-2(略)(經課程小組會議(103.9.26)、系務會議(103.9.30)、院課程委員會會議(103.10.1)、院務會議(103.10.8)通過)。

三、本提案通過適用於 102 學年度(含)之後入學之學生。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 2\(p.11\)](#)。

提案三

提案單位：英語暨國際學院、文教
創意產業學院

案由：提請審議修訂五專部「雙外語跨領域國際專業人才培育專班」科目學分表。

說明：

一、「外語教學模組」

(一)外教系檢核菁英班「外語教學模組」第四、五年之課程後刪除「語言學概論」，為與二技第六、七年課程銜接連貫性，對針對第六、七年外語教學模組原訂之「成人外語教學」課程，修正為「教學實習與服務學習」課程，修正後如 3-1(略)

(經外教系所課程規劃小組會議(103.9.29)、系所務會議(103.9.30)、院課程委員會議(103.10.1)、院務會議(103.10.8)通過)。

二、「華語教學模組」

- (一) 菁英班第六、七年應華系之「華語教學模組」課程部分內容因應華系「華語文教學學程」課程結構之改變，原「中國文化導論」修正為「華人社會與文化」，並刪除「華語文測驗與評量」，模組總學分則下修為 20 學分。
- (二) 菁英班科目學分表中「4、5 年級已修過「外語文教」模組中「教學評量與測驗」者，可免修本模組「華語文測驗與評量」文字，刪除「教學評量與測驗」者，可免修本模組「華語文測驗與評量」，即免修科目僅剩「語言學概論」、「第二語言習得」。
- (三) 選修科目增列「華語文測驗與評量」。
- (四) 修訂後如附件 3-2(略)(經應華系系所務會議通過(103.9.30)、院課程委員會議(103.10.1)、院務會議(103.10.8)通過)。

三、「數位內容模組」

- (一)「數位內容」產業為國家發展重要產業之一，數位系以發展數位內容為系目標，培育五專菁英班學生具備數位內容專業知能，以符合學生第二專業的能力。
- (二) 數位系於五專部菁英班第四、五年級、二技第六、七年級新增設「數位內容模組」課程規劃，如附件 3-3(略)(經數位系課程委員會及系務會議通過(103.9.25)、院課程委員會議(103.10.1)、院務會議(103.10.8)通過)。

四、「數位傳播模組」

- (一) 此模組原由數位系及傳藝系共同開設，因應數位系已新增「數位內容模組」，故傳藝系調整「數位傳播模組」之課程，如附件 3-4(略)(經課程小組會議(103.9.26)、系務會議(103.9.30)、院課程委員會議(103.10.1)、院務會議(103.10.8)通過)。

五、「翻譯與國際會展模組」

- (一) 翻譯系為使五專菁英班之模組課程科目學分表內容與本系開設課程及歐亞語文學院的模組課程能銜接及達到專業上的深化。
- (二) 修訂五專菁英班「翻譯與國際會展模組」第四學年及第五學年之「翻譯與國際會展管理」、第六學年及第七學年之「翻譯與國際會展實務」課程規劃，修正後如附件 3-5(略)(經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規劃小組會議審議通過、院課程委員會(103.10.01) 及院務會議(103.10.08)審議通過)。

六、本案通過後，適用 101 學年度(含)之後入學之日五專菁英班學生，第六、七年級課程適用 99 學年度(含)之後入學之日五專菁英班學生。

決議：

- 一、華語教學模組修改備註文字。
- 二、數位內容模組第 6-7 年刪除「多媒體網路行銷」課程，學分數下修為 20 學分。
- 三、以上修改後，如 [附件 3](#)(pp.12-14)。

提案四

提案單位：英語暨國際學院、文教
創意產業學院

案由：提請審議修訂「外語文化觀光產業學分學程」、「商管學分學程」、「華語文教學學分學程」，另新增「國際事務」學分學程。

說明：為整合歐亞語文學院跨領域模組課程與現有校內學分學程課程，以讓歐亞語文學院同學於畢業時可同時取得學士學位證書與學分學程證明書，並讓其他學院選讀學分學程的學生有更多選擇機會，部份學分學程修訂如下：

一、「外語文化觀光產業學程」

(一) 原「外語文化觀光產業學程」修訂為「外語文化觀光導覽學分學程」，並修訂相關課程及規定，修訂前後學程規劃書對照表如附件 4-1-1(略)、修正後學程規劃書如附件 4-1-2(略)(經英文系課程規劃小組會議(103.9.4)、系務會議(103.9.12)、院課程委員會(103.10.01)、院務會議(103.10.08)審議通過)。

二、「商管學程」

(一) 原「商管學程」名稱修訂為「國際商管學程」(與四技跨領域模組名稱一致)，學程修正前後對照表如下 4-2-1(略)，修訂後規劃書如附件 4-2-2(略)(經國企管系暨國交所 103(1)第 1 次系所課程規劃小組會議(103.9.24)、國企管系暨國交所 103(1)第 2 次系所務會議(103.9.24)、院課程委員會(103.10.01)、院務會議(103.10.08)審議通過)。

三、「華語文教學學程」

(一) 此學程原需修畢 22 學分，配合歐亞學院華語文教模組課程，學分數調降為 20 學分；原必修課「華語文測驗與評量」改列為選修；學分規定則修正為「必修 14 學分及選修 6 學分共 20 學分，始得領取學程證書」。修正後之學程規劃書如附件 4-3(略)(經應華系系所務會議(103.9.30)、院課程委員會(103.10.1)、院務會議(103.10.8)通過)。

四、「國際事務學分學程」(新增)

(一) 本學程設立宗旨為：在學生外語能力與國際文化涵養基礎上，以國際事務專業知識訓練，因應政府以及社會各界所需，培育兼具外語溝通能力與國際事務專業知識的政治經濟人才，學程規劃書如附件 4-4(略)(經系課程規劃小組(103.09.11)、系務會議(103.09.11)通過、院課程委員會(103.10.1)、院務會議(103.10.8)通過)。

決議：

- 一、教務處統一修改學分學程規劃書第五點申請修讀資格為：本校大學部四年制二年級、二年制三年級以上學生及研究生得於最高修業年級之第一學期結束前（不包含延長修業年限）；第八條核發學程證書之規定依實際執行程序統一修改為：1.資格審核：由學程負責單位，於學生畢業前進行學程修畢資格審核。2.證書核發：由註冊組依學程負責單位審核結果，簽請教務長同意後，由本校授予「OOO學分學程」證書。
- 二、國際商管學分學程規劃書：修改第七條學分規定及刪除科目學分表下備註第2點。
- 三、華語文教學學分學程規劃書：修改第七條學分規定。
- 四、以上修改後照案通過，如[附件4](#)(pp.15-20)。

陳玉珍老師：之前在系上開會時，有老師提出跨領域學分學程應有2個系所共同開設，而非單一系所。

教務長：那是跨領域學分學程，也可針對某一產業提出學分學程，例如華語文教學學分學程就是針對華語教學所提出的單一學程。

提案五

提案單位：文教創意產業學院

案由：提請修訂數位系、外教系及應華系共同規劃開課之「語言教學與數位教材製作學分學程」。

說明：

- 一、為因應數位系及外教系 103 學年以後入學學生新訂科目學分表，修改課程內容，修改對照如附件 5-1(略)。
- 二、本案業經 103 年 09 月 12 日數位系課程委員會及系務會議通過，亦已於 103 年 09 月 24 日通過應華系系務會議、系課程會議及 103 年 09 月 29 日通過外教系系務會議、系課程會議，亦經 10 月 1 日院課程委員會及 10 月 8 日院務會議討論通過。
- 三、本提案通過適用於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含)及之後申請該學程之學生，修改後規劃書如附件 5-2(略)。

決議：

- 一、教務處統一修改學分學程規劃書第五點申請修讀資格為：本校大學部四年制二年級、二年制三年級以上學生及研究生得於最高修業年級之第一學期結束前（不包含延長修業年限）；第八條核發學程證書之規定依實際執行程序統一修改為：1.資格審核：由學程負責單位，於學生畢業前進行學程修畢資格審核。2.證書核發：由註冊組依學程負責單位審核結果，簽請教務長同意後，由本校授予「OOO 學分學程」證書。
- 二、以上修改後照案通過，如[附件 5](#)(pp.21-22)。

提案六

提案單位：文教創意產業學院

案由：提請審議應華系與傳藝系開設之「新聞與公共關係學分學程」事宜。

說明：

- 一、因應校級政策及中程校務發展計畫，傳藝系與應華系共同規劃成立「新聞與公共關係學分學程」。

二、本案業經傳播藝術系 103.9.26 課程小組會議及 103.9.30 系務會議通過、應用華語文系 103.9.24 課程小組會議及 103.9.30 系務會議通過，亦經 10 月 1 日院課程委員會議及 10 月 8 日院務會議討論通過。

三、學程規劃書如附件 6-1 (略)。

四、以上通過後適用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申請之學生。

決議：

一、教務處統一修改學分學程規劃書第五點申請修讀資格為：本校大學部四年制二年級、二年制三年級以上學生及研究生得於最高修業年級之第一學期結束前（不包含延長修業年限）；第八條核發學程證書之規定依實際執行程序統一修改為：1.資格審核：由學程負責單位，於學生畢業前進行學程修畢資格審核。2.證書核發：由註冊組依學程負責單位審核結果，簽請教務長同意後，由本校授予「OOO 學分學程」證書。

二、以上修改後照案通過，如 [附件 6](#)(pp. 23-24)。

提案七

提案單位：全人教育學院

案由：提請審議文藻外語大學「服務領導學分學程」實施要點修訂案。

說明：

一、為提供更多元的課程選項並明確定義服務隊實踐之規範，擬修訂課程表如附件 7-1 (略)，本案經全人教育學院課程會議(103.10.01)及院務會議(103.10.08)通過。

二、本案擬通過後，追朔適用 103 學年度申請修習本學程學生。

決議：

一、新增申請修讀資格第四點；第八條核發學程證書之規定依實際執行程序統一修改為：1.資格審核：由學程負責單位，於學生畢業前進行學程修畢資格審核。2.證書核發：由註冊組依學程負責單位審核結果，簽請教務長同意後，由本校授予「OOO 學分學程」證書。

二、以上修改後照案通過，如 [附件 7](#)(pp. 25-27)。

林建宏主任：現今修習輔系雙主修學程的學生，往往人數過多而被篩選出來致無法修畢，最後在大四那年放棄身份，實屬可惜，在教學資源平等的觀點來看，是否也必須為這些同學開設專班，使他們能夠修畢課程，順利拿到證書。

教務長：林主任的意思是指除了歐亞語文學院外的八個系所，修習學分學程容易因人數過多及衝堂原因無法修畢學程學分，現今已將校內學分學程與歐亞學院跨領域學程課程一致化，這樣學生就多了 1 個可選修的時段。

白雲霞主任：針對日四技歐亞語文學院的畢業條件中，修習學分學程的規定，可否納入教育學程呢？

教務長：已加入於畢業條件中，但如同修習其他學分學程一樣，無法專班排課。

提案一 附件 1-1

日四技跨領域模組課程-數位內容模組課程

科目名稱	授課時數																	
	總學分數	總授課時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設計概論	3	3								3	3							
數位學習理論	2	2								2	2							
數位教學設計	2	2										2	2					
2D電腦繪圖	3	3										3	3					
電子書製作	3	3												3	3			
2D動畫設計	3	3												3	3			
數位教材製作	2	2														2	2	
3D電腦動畫	3	3														3	3	
合計	21	21								5	5	5	5	6	6	5	5	

提案一 附件 1-2

日四技跨領域模組課程-外語教學模組課程

科目名稱	授課時數																	
	總學分數	總授課時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外語教學概論	6	6								3	3	3	3					
第二語言習得	4	4								2	2	2	2					
外語教學課程設計	6	6												3	3	3	3	
教學評量與測驗	4	4												2	2	2	2	
合計	20	20								5	5	5	5	5	5	5	5	

日四技跨領域模組課程-國際商管模組課程

科目名稱	授課時數																備註		
	總學分數	總授課時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學分	授課	學分	授課	學分	授課	學分	授課	學分	授課	學分	授課	學分	授課		學分	授課
商務外文(一)	2	2								2	2							由法德西日四系以各自語言授課。	
商務外文(二)	2	2									2	2						由法德西日四系以各自語言授課。	
現代管理學	3	3								3	3								
會計與財務報表分析	3	3										3	3						
經濟學理論與應用	3	3								3	3								
中小企業財務管理	3	3												3	3				
行銷管理與應用	3	3										3	3						
人力資源管理	3	3														3	3		
合計	22	22								8	8	8	8	3	3	3	3		

日四技跨領域模組課程-數位傳播模組課程

科目名稱	授課時數																		
	總學分數	總授課時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學分	授課	學分	授課	學分	授課	學分	授課	學分	授課	學分	授課	學分	授課	學分	授課	
傳播概論	2	2										2	2						
電腦繪圖	3	3										3	3						
廣播節目企劃與製作	3	3												3	3				
平面攝影實務	3	3												3	3				
媒體製作	3	3													3	3			
廣告企劃與製作	3	3															3	3	
數位影像處理	3	3															3	3	
合計	20	20										5	5	6	6	3	3	6	6

提案三 附件 3-1

菁英班模組課程-外語文教模組課程第 4-7 年課程

科目名稱	總學分數	總授課時數	第四學年				第五學年				第六學年				第七學年			
			上	上	下	下	上	上	下	下	上	上	下	下	上	上	下	下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外語教學概論	6	6	3	3	3	3												
外語教學課程設計	6	6					3	3	3	3								
教學評量與測驗	4	4					2	2	2	2								
第二外語習得	4	4					2	2	2	2								
合計	20	20																
字彙及文法教學	3	3									3	3						
外語故事與繪本教學	3	3									3	3						
語言能力整合教學	3	3										3	3					
兒童英語活動教學	3	3										3	3					
電腦輔助外語教學	3	3												3	3			
外語教材設計	3	3												3	3			
教學實習與服務學習	3	3												3	3			
合計	21	21																

提案三 附件 3-2

菁英班模組課程-華語教學組課程第 6-7 年課程

科目名稱	總學分數	總授課時數	第六學年				第七學年						
			上	上	下	下	上	上	下	下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語言學概論	2	2	2	2									
華人社會與文化	2	2	2	2									
華語文教學導論	2	2	2	2									
華語語音學	2	2			2	2							
華語正音與教學	2	2			2	2							
文字學	2	2			2	2							
華語語法學	2	2					2	2					
華語詞彙學	2	2					2	2					
華語文教材教法	2	2					2	2					
第二語言習得	2	2					2	2					
合計	20	20											

4、5 年級已修過「外語文教」模組中「第二外語習得」者，可免修本模組「第二語言習得」並須至應用華語文系補修下列任一科目。

補修科目：漢字教學、漢語音韻學、多媒體與華語教學、華語文教材編寫、教育心理學、華語修辭學、語義學、華語文測驗與評量。

菁英班模組課程-數位內容模組課程第 4-7 年課程

科目名稱	總學分數	總授課時數	第四學年				第五學年				第六學年				第七學年			
			上	上	下	下	上	上	下	下	上	上	下	下	上	上	下	下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設計概論	3	3	3	3														
數位學習理論	2	2	2	2														
數位教學設計	2	2			2	2												
2D電腦繪圖	3	3			3	3												
電子書製作	3	3					3	3										
2D動畫設計	3	3					3	3										
數位教材製作	2	2							2	2								
3D電腦動畫	3	3							3	3								
合計	21	21																
插畫設計	2	2								2	2							
數位內容企劃	3	3								3	3							
專案管理導論	3	3										3	3					
網頁設計與管理	3	3										3	3					
數位影片製作	3	3										3	3					
專案管理實務	3	3												3	3			
動畫分鏡劇本設計	3	3												3	3			
合計	20	20																

菁英班模組課程-數位傳播模組課程第 4-7 年課程

科目名稱	總學分數	總授課時數	第四學年				第五學年				第六學年				第七學年			
			上	上	下	下	上	上	下	下	上	上	下	下	上	上	下	下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傳播概論	2	2	2	2														
電腦繪圖	3	3	3	3														
廣播節目企劃與製作	3	3			3	3												
平面攝影實務	3	3			3	3												
媒體製作	3	3					3	3										
廣告企劃與製作	3	3						3	3									
數位影像處理	3	3						3	3									
合計	20	20						3	3									
視覺傳達設計	3	3								3	3							
網路行銷	2	2								2	2							
進階廣告製作	3	3								3	3							
當代傳播問題	2	2										2	2					
媒體後製與影像包裝	3	3										3	3					
網站設計與建置	3	3												3	3			
活動企劃與整合行銷	2	2												2	2			
媒體經營與管理	2	2										2	2					
合計	20	20												2	2			

提案三 附件 3-5

菁英班模組課程-翻譯與國際會展模組課程第 4-7 年課程

科目名稱	總學分數	總授課時數	第四學年				第五學年				第六學年				第七學年			
			上	上	下	下	上	上	下	下	上	上	下	下	上	上	下	下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學分數	授課時數
國際會展概論	3	3	3	3														
筆譯技巧運用	4	4	2	2	2	2												
口譯理論與實務	3	3	3	3														
口譯技巧演練	2	2			2	2												
國際會展場地規畫與管理	3	3					3	3										
逐步口譯	2	2					2	2										
國際會議英文簡報	3	3						3	3									
合計	20	20																
國際會議獎勵旅遊專案企劃	3	3								3	3							
進階筆譯技巧運用	2	2								2	2							
導覽解說技巧演練	3	3								3	3							
專業司儀會議主持演練	3	3										3	3					
國際會議實務演練	3	3										3	3					
談判技巧	2	2										2	2					
模擬會議	3	3												3	3			
進階逐步口譯	2	2												2	2			
合計	21	21												2	2			

文藻外語大學「外語文化觀光導覽」學分學程規劃書

104 學年度第一學期起申請適用

- 一、學程名稱：「外語文化觀光導覽」學分學程。
- 二、規劃單位：英國語文系、法國語文系、德國語文系、西班牙語文系、日本語文系。
- 三、學程負責單位：英國語文系。
- 四、設置宗旨：
- (一) 在學生外語能力基礎上，提昇其跨文化涵養，並佐以觀光專業訓練，以培育具深度的優秀外語觀光導覽人才。
- (二) 結合多國語文化與觀光產業，提供跨領域、跨學科的實用學程，以增進學生就業競爭力。
- (三) 藉此學程推廣跨校合作，以資源共享的精神，促進校際間教師與學生之交流。
- 五、申請修讀資格：本校大學部四年制二年級、二年制三年級以上學生及研究生得於最高修業年級之第一學期結束前（不包含延長修業年限）。
- 六、申請及審查程序：
- (一) 檢附資料：申請表、中文成績單。
- (二) 截止日期：依學校行事曆，每學期開學時公告申請。
- (三) 公告結果：在審核完畢後，於英國語文網站及本校公佈欄公告核准名單。
- 七、學分規定：20 學分。
- 八、核發學程證書之規定：
- (一) 資格審核：由學程負責單位，於學生畢業前進行學程修畢資格審核。
- (二) 證書核發：由註冊組依學程負責單位審核結果，簽請教務長同意後，由本校授予「外語文化觀光導覽學分學程」證書。
- 九、學程問題聯絡處：英國語文系系務助理。
- 十、學程科目學分表

類別	課程名稱	學期別	學分數	上課時數	系開課年級	開課單位	備註
必選修課	觀光外文(一)	上學期	2	2	3	由英、法、德、西、日五系以各自語言授課。	
	觀光外文(二)	下學期	2	2	3		
	旅運實務	上學期	2	2	3	英國語文系	
	領隊實務	上學期	2	2	3		
	文化觀光學	下學期	2	2	3		
	導遊實務	下學期	2	2	3		
	中華飲食文化英語導覽	上學期	2	2	4		
	國際城市導覽	上學期	2	2	4		
	本土觀光景點英語導覽	下學期	2	2	4		
	英美文化與觀光旅遊	下學期	2	2	4		
合 計			20	20			

文藻外語大學「國際商管」學分學程規劃書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申請適用

- 一、學程名稱：國際商管學分學程
- 二、學程負責單位：國際企業管理系
- 三、規劃與審查單位：國際企業管理系、英國語文系
- 四、設置宗旨：協助文藻非商管科系學生建立商管領域第二專長。
- 五、申請修讀資格：本校大學部四年制二年級、二年制三年級以上學生及研究生得於最高修業年級之第一學期結束前（不包含延長修業年限）
- 六、申請及審核程序：
 - (一)檢附資料：申請表、中文成績單。
 - (二)截止日期：依學校行事曆，每學期開學時公告申請。
 - (三)公告結果：在審核完畢後，於教務處網頁公告核准名單。
- 七、學分規定：至少 22 學分。學生修習學程科目學分，其中至少應有二分之一學分不屬於下列課程：
 - (一) 學生主修學系課程。
 - (二) 學生雙主修課程。
 - (三) 學生輔系課程。
- 八、核發學程證書之規定：
 - (一) 資格審核：由學程負責單位，於學生畢業前進行學程修畢資格審核。
 - (二) 證書核發：由註冊組依學程負責單位審核結果，簽請教務長同意後，由本校授予「國際商管學分學程」證書。
- 九、學程中心聯絡處：國際企業管理系系務助理
- 十、學程科目：

「國際商管學分學程」科目學分表

必修課程 (共十八學分)			
課程名稱	學分數	選修時間	備註
現代管理學	3	3 上	可修英文系之英文商業概論
會計與財務報表分析	3	3 下	
經濟學理論與應用	3	3 上	
中小企業財務管理	3	4 上	可修英文系之英文財管入門
行銷管理與應用	3	3 下	可修英文系之英文行銷概論
人力資源管理	3	4 下	
選修課程 (至少四學分)			
國際貿易實務	3	3/4 上/下	
消費者行為	3	3/4 上/下	
國際金融與匯兌	3	3/4 上/下	
國際物流管理	3	3/4 上/下	
組織行為學	3	3/4 上/下	
企業經營與模擬	3	3/4 上/下	
英文商業寫作	3	3/4 上/下	英文系之課程
商務外文(一)	2	3 上	由英法德西日五系以各自語言授課。
商務外文(二)	2	3 下	由英法德西日五系以各自語言授課。
國際企業個案研究	3	3/4 上/下	可修英文系之英文國際企業個案研討
商業英語口語訓練	3	3/4 上/下	英文系之課程
國際法概論	3	3/4 上/下	英文系之課程

註：

1. 若選修本系日四技的課程，則須經授課老師同意並簽名。

文藻外語大學「華語文教學」學分學程規劃書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申請適用

- 一、 學程名稱：華語文教學學程
- 二、 學程負責科系：應用華語文系
- 三、 規劃單位：應用華語文系、華語中心
- 四、 設置宗旨：
培養有志從事對外華語教學工作之專業人才
- 五、 申請修讀資格：
本校大學部四年制二年級、二年制三年級以上學生及研究生得於最高修業年級之第一學期結束前（不包含延長修業年限），即可申請。
- 六、 申請及審核程序：
 - (一) 檢附資料：申請表、中文成績單。
 - (二) 截止日期：依學校行事曆，每學期開學時公告申請。
 - (三) 公告結果：在審核完畢後，於應華系網站及本校公佈欄公告核准名單。
- 七、 學分規定：必修 14 學分及選修 6 學分共 20 學分。學生修習學程科目學分，其中至少應有二分之一學分不屬於下列課程：
 - (一) 學生主修學系課程。
 - (二) 學生雙主修課程。
 - (三) 學生輔系課程。
- 八、 核發學程證書之規定：
 - (一) 資格審核：由學程負責單位，於學生畢業前進行學程修畢資格審核。
 - (二) 證書核發：由註冊組依學程負責單位審核結果，簽請教務長同意後，由本校授予「華語文教學學分學程」證書。
- 九、 其他注意事項：
當學期未開之課程，可至應用華語文系修習相同課名之課程。
- 十、 聯絡處：應用華語文系辦公室
- 十一、 學程科目：「華語文教學學分學程」科目學分表

	必修科目	選修科目
	14 學分	6 學分
漢語語言學類	1. 華語語音學 2 學分 2. 華語語法學 2 學分 3. 第二語言習得 2 學分	1. 語言學概論 2 學分 2. 華語詞彙學 2 學分 3. 文字學 2 學分 4. 語義學 2 學分
華語教學類	4. 華語文教學導論 2 學分 5. 華語文教材教法 2 學分 6. 華語正音與教學 2 學分	5. 漢字教學 2 學分 6. 華語教材編寫 2 學分 7. 華語文測驗與評量 2 學分
其它類	7. 華人社會與文化 2 學分	8. 教育心理學 2 學分 9. 歷代書法碑帖欣賞及寫作 2 學分

文藻外語大學「國際事務」學分學程規劃書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申請適用

一、學程名稱：「國際事務學分學程」

二、學程負責單位：國際事務系

三、規劃與審查單位：國際事務系

四、設置宗旨：

在學生外語能力與國際文化涵養基礎上，以國際事務專業知識訓練，因應政府以及社會各界所需，培育兼具外語溝通能力與國際事務專業知識的政治經濟人才。

五、申請修讀資格：

本校大學部四年制二年級、二年制三年級以上學生及研究生得於最高修業年級之第一學期結束前（不包含延長修業年限）。

六、申請及審查程序：

學生於註冊組公告期間，填具「修讀學程申請書」，經所屬系主任同意簽章後，送國際事務系辦公室申請，審核通過後由註冊組統一公布於學校官網。

七、學分規定：最低要求 21 學分。學生修習學程科目學分，其中至少應有二分之一學分不屬於下列課程：

- (一) 學生主修學系課程。
- (二) 學生雙主修課程。
- (三) 學生輔系課程。

八、核發學程證書之規定：

- (一) 資格審核：由學程負責單位，於學生畢業前進行學程修畢資格審核。
- (二) 證書核發：由註冊組依學程負責單位審核結果，簽請教務長同意後，由本校授予「國際事務學分學程」證書。

九、學程中心聯絡處：國際事務系系務助理 (07-3426031 分機 6102)

十、學程科目：「國際事務學分學程」科目學分表

課程 (共 21 學分)			
課程名稱	學分數	開課時間	開課隸屬單位
政治學	3	上學期	國際事務系
比較政治	3	下學期	國際事務系
經濟學	3	上學期	國際事務系
經濟政策	3	下學期	國際事務系
國際關係	3	上學期	國際事務系
國際組織概論	3	下學期	國際事務系
國際經濟政治學	3	上學期	國際事務系
總學分數： 21 學分			

文藻外語大學「語言教學與數位教材製作學分學程」規劃書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申請適用

103 年 11 月 11 日校課程會議通過

一、學程名稱：語言教學與數位教材製作學分學程

二、規劃單位：數位內容應用與管理系、外語教學系、應用華語文系。

三、設置宗旨：

在本校學生優勢語文基礎上，培養學生在教學教法與教材開發等技能，期使學生透過本跨領域學程的修習，增進學生在教學教法與數位學習等專業知識。

四、申請修讀資格：本校大學部四年制二年級、二年制三年級以上學生及研究生得於最高修業年級之第一學期結束前（不包含延長修業年限）。

五、申請程序：學生必須自行攜帶申請表經所屬系主任同意並簽章後向數位內容應用與管理系或外語教學系或應用華語文系系辦公室提出申請。

六、學分規定：最低要求 20 學分；學生修習學程科目學分，其中至少應有二分之一學分不屬於下列課程：

(一) 學生主修學系課程。

(二) 學生雙主修課程。

(三) 學生輔系課程。

七、核發學程證書之規定：

(一) 資格審核：由學程負責單位，於學生畢業前進行學程修畢資格審核。

(二) 證書核發：由註冊組依學程負責單位審核結果，簽請教務長同意後，由本校授予「語言教學與數位教材製作學分學程」證書。

八、學程問題聯絡處：數位內容應用與管理系系務助理 分機 6302

外語教學系系務助理 分機 5206

應用華語文系助理 分機 5103

九、學程科目學分表：

語言教學與數位教材製作學分學程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申請適用

類別	課程名稱	學期別	學分數	上課時數	系開課年級	開課單位	
必修課	數位教材製作	學期課	2	2	3	數位系	
	外語教學概論	學年課	6	6	1	外教系	
	華語文教學導論	學期課	2	2	1	應華系	
合計			10	10			
選修課	數位教材製作課程模組	2D 電腦繪圖	學期課	3	3	1	數位系
		2D 動畫設計	學期課	3	3	1	數位系
		插畫設計	學期課	2	2	1	數位系
		進階插畫設計	學期課	2	2	1	數位系
		數位學習理論	學期課	2	2	2	數位系
		數位教學設計	學期課	2	2	2	數位系
		3D 建模設計	學期課	3	3	2	數位系
		3D 建模製作	學期課	1	3	2	數位系
		電子書製作	學期課	3	3	3	數位系
		3D 互動設計	學期課	3	3	2	數位系
	語言教學課程模組	外語故事與繪本教學	學期課	2	2	2	外教系
		字彙與文法教學	學期課	3	3	2	外教系
		外語教材設計	學期課	3	3	3	外教系
		外語歌謠律動與韻文教學	學期課	2	2	3	外教系
		兒童英語活動教學	學期課	3	3	3	外教系
		語言能力整合教學	學期課	3	3	3	外教系
	華語文教學課程模組	兒童作文教學	學期課	2	2	2	應華系
		華語正音與教學	學期課	2	2	2	應華系
		漢字教學	學期課	2	2	2	應華系
		多媒體與華語教學	學期課	2	2	3	應華系
作文教材與教法		學期課	2	2	3	應華系	
創意教學設計		學期課	2	2	3	應華系	
華語文教材教法		學期課	2	2	3	應華系	
華語文教材編寫		學期課	2	2	3	應華系	
閱讀教學法		學期課	2	2	3	應華系	
華語文測驗與評量	學期課	2	2	4	應華系		
最低要求 20 學分；學生修習學程科目學分，其中至少應有二分之一學分不屬於下列課程： (一)、學生主修學系課程。 (二)、學生雙主修課程。 (三)、學生輔系課程。							

文藻外語大學「新聞與公共關係學分學程」規劃書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申請適用

一、學程名稱：新聞與公共關係學分學程

二、學程負責單位：傳播藝術系

三、規劃與審查單位：傳播藝術系、應用華語文系

四、設置宗旨：

在本校學生優勢語文基礎上，培養其新聞與公共關係相關之專業知識與職場技能。

五、申請修讀資格：本校大學部四年制二年級、二年制三年級以上學生及研究生得於最高修業年級之第一學期結束前（不包含延長修業年限）。

六、申請及審核程序：學生於註冊組公告期間填具「修讀學程申請書」，經所屬系主任同意簽章後，送傳播藝術系辦公室提出申請，審核通過後將由註冊組統一於校網公告。

七、學分規定：至少 20 學分。學生修習學程科目學分，其中至少應有二分之一學分不屬於下列課程：

(一) 學生主修學系課程。

(二) 學生雙主修課程。

(三) 學生輔系課程。

八、核發學程證書之規定：

(一) 資格審核：由學程負責單位，於學生畢業前進行學程修畢資格審核。

(二) 證書核發：由註冊組依學程負責單位審核結果，簽請教務長同意後，由本校授予「新聞與公共關係學分學程」證書。

九、學程中心聯絡處：傳播藝術系系務助理；分機 6502

十、新聞與公共關係學分學程科目學分表

開課單位	傳播藝術系		應用華語文系	
	科目名稱	學分數	科目名稱	學分數
必修(9)	傳播概論	2	媒體識讀	2
	新聞學	2	採訪與寫作(一)	3
選修(11)	新聞與專題節目製作	3	創意編輯	3
	網路多媒體新聞報導	2	創意文案	3
	傳播法規與倫理	2	新聞文選	2
	新聞攝影	2	談判理論與實務	2
	進階新聞與專題節目製作*	3	採訪與寫作(二)*	3
	國際新聞編採	2	編輯實務	3
	公共關係概論	2	中國新聞史	2
	公關案例研討	2	外國新聞史	2
	公關策略與實務	2		
		20		20
備註	*需先修畢新聞與專題節目製作		*需先修畢採訪與寫作(一)	
	最低要求 20 學分；學生修習學程科目學分，其中至少應有二分之一學分不屬於下列課程： (一)、學生主修學系課程。 (二)、學生雙主修課程。 (三)、學生輔系課程。			

文藻外語大學「服務領導學分學程」實施要點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申請適用
103 年 04 月 21 日全人教育學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3 年 4 月 23 日全人教育學院院務會議通過
103 年 5 月 13 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3 年 5 月 27 日教務會議通過
103 年 6 月 26 日校長核定
103 年 10 月 1 日全人教育學院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03 年 10 月 8 日全人教育學院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學程名稱：服務領導學分學程
- 二、規劃單位：全人教育學院；學生事務處。
- 三、學程負責單位：全人教育學院
- 四、設置宗旨：

本學程之設立，期能透過服務領導學程培養學生「尊重生命」、「愛人如己」的生命態度；進而運用其語言專業能力參與國際志工的服務活動；同時透過參與社團及課外活動的經驗，賦予學生主動服務他人之熱忱、培養領導團體之能力，實踐「領導就是服務（to lead is to serve）的真諦」，藉以培育學生成為具有「熱愛生命」、「樂於溝通」、「服務領導」精神的文藻人。進一步於未來實踐社會服務，亦能成為社會各領域的領導人才。

- 五、招生名額：每學年以招收 30 名學員為原則。
- 六、申請修讀資格：本校四年制二年級、二年制三年級以上學生及研究生得於最高修業年級第一學期止(不包含延長修業年限)，申請加修學程，並在規定時間內依教務處公告申請，逾期不予受理。其具體條件有四：
 - (一)期許自我從事社會服務之學生
 - (二)學校主動發掘具有領導潛能之學生
 - (三)對從事國際志工服務具有高度熱忱與志向之學生
 - (四)擔任過本校四技新生初戀營服務員(CA)
- 七、申請程序：學生必須自行攜帶申請表經所屬系主任同意並簽章後向全人教育學院辦公室提出申請。
- 八、學分規定：最低要求 21 學分；學生修習學程科目學分，其中至少應有二分之一學分不屬於下列課程：
 - (一) 學生主修學系課程。
 - (二) 學生雙主修課程。

(三) 學生輔系課程。

九、核發學程證書之規定：

(一) 資格審核：由學程負責單位，於學生畢業前進行學程修畢資格審核。

(二) 證書核發：由註冊組依學程負責單位審核結果，簽請教務長同意後，由本校授予「服務領導學分學程」證書。

十、學程問題聯絡處：全人教育學院辦公室 分機 7002

服務領導學分學程規劃課程表

類別	課程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開課年級	開課單位	備註
必修	服務領導與靈性發展	3	上學期	1-2	吳甦樂教育中心	
	領導與服務學習實務	3	下學期	1-2	通識教育中心	
	典範人物學習系列講座	3	上學期	1-2	通識教育中心	
小計		9				
選修	專業英語演說訓練	3	下學期	1	翻譯系	此類課程 只能認列 其中 1 門
	專業英語演說訓練	4	學年課	3	英文系	
	口語表達技巧	2	上學期	2	應華系	
	人際關係與溝通技巧	2	上/下學期	3	通識教育中心	此類課程 只能認列 其中 1 門
	人際關係與溝通技巧	2	下學期	0	師資培育中心	
	國際談判與溝通	3	下學期	4	國際事務系	
	跨文化溝通概論	2	上學期	2	歐亞語文學院	
	跨文化溝通	3	下學期	1/4	英語暨國際學院 各系	
	服務領導專案企劃	2	上/下學期	3-4	吳甦樂教育中心	此類課程 只能 認列其中 1 門
專業報告寫作	2	上學期	3	國際企業管理系		

類別	課程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開課年級	開課單位	備註
	邏輯與批判思考	2	上/下學期	1-2	通識教育中心	此類課程只能認列其中1門
	邏輯與創意思考	2	上/下學期	1-2	通識教育中心	
	創意思考	2	上/下學期	1-2	通識教育中心	
	創意發想與實踐	3	下學期	4	數位內容應用與管理系	
	國際觀與全球關懷	2	上/下學期	3	吳甦樂教育中心	此類課程只能認列其中1門
	國際組織概論	3	下學期	2	國際事務系	
	國際組織概論	3	上學期	2	翻譯系	
	國際關懷與服務學習	2	上/下學期	2	吳甦樂教育中心	
	非營利組織與國際事務	2	上/下學期	2	通識教育中心	此類課程只能認列其中1門
	非政府組織與志工管理(全英文)	3	下學期	2	國際事務系	
	台灣非政府組織實務管理與運作	3	下學期	3	國際事務系	
小計		至少 12				

備註：

一、最低要求21學分，學生修習學程科目學分，其中至少應有二分之一學分不屬於下列課程：

- (一) 學生主修學系課程。
- (二) 學生雙主修課程。
- (三) 學生輔系課程。

二、凡修習本學程之學生須參與校外或海外志工服務隊(至少24小時以上，並須向服務學習中心提出計畫申請認證)實踐行動，始可取得學程證明。